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保荐人”）作为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英华特 202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49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463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1.39 元，共计募集资金 75,183.57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588.54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8,595.03 万元，已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0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减扣剩余保荐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950.31 万元后，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65,644.73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健验字〔2023〕第 3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0,195.58 万元，

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37,405.92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期末余额 8,119.36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 28,500.00 万元及超募资金回购股份的股份回购专户期末余额 786.56 万元）。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65,644.73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0,195.58
	利息收入净额	B2	1,495.14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649.22
	利息收入净额	C2	692.4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0,844.80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187.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6,987.5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 1）		F	37,449.14
差异（注 2）		G=E-F	-461.63

注 1：实际结余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银行账户期末余额 1,249.14 万元和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36,200.00 万元，明细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注 2：差异系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的发行费用 442.45 万元、发行相关印花税 16.42 万元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费用 2.76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 2023 年 7 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

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和 3 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51659200001396	募集资金专户	9,116,662.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注 1）	512905176710655	募集资金专户	246,962.3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注 2）	89090078801000010805	募集资金专户	25,816.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东南开发区支行（注 3）	492379407708	募集资金专户	2,609,485.12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370188000356271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21.07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370188000356435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492,181.1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50020610120100119799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302.82
合计（注 4）	-	-	12,491,431.07

注 1：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其下级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2：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其下级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3：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在其下级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东南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注 4：除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存储余额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36,200.00 万元，明细详见“三、（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注 5：2025 年公司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75060122000620325，开立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37018800035627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370188000356435、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3050020610120100119799 等 3 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主体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

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暨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英华特环境变更为公司。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增加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50 万台涡旋压缩机项目”实施地点：常熟高新区黄浦江路以北、银通路以西。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建涡旋压缩机及配套零部件的研发、信息化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常熟高新区东南大道以南、银辉路以东变更为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黄浦江路以南，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兴盛路以南。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83.79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42.45 万元置换已从自有资金账户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上述预先投入金额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8873 号）。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2,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

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4年8月11日至2025年8月10日。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5年8月11日至2026年8月10日。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本期购买及赎回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预计年化 收益率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是 否赎回	期末余额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1,000.00	2024年5月22日至 提前7天通知支取	1.25%	是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SRMR83博盈 黄金鲨鱼鳍看涨产 品	2,000.00	2024年08月06日至 2025年02月10日	2.00%或2.00% 加成	是	-
苏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12193S000001 2897	25,500.00	2024年12月23日至 2025年06月25日	1.60%或2.27% 或2.37%	是	-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理财20250102001	2,000.00	2025年1月2日至 2025年7月28日	2.30%	是	-
招商银行股	结 构 性 存 款	2,000.00	2025年1月6日至	1.3%-1.7%	是	-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预计年化 收益率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是 否赎回	期末余额 (万元)
份有限公司	20250103001		2025年1月27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天通知存款	2,900.00	2025年1月8日至提前7天通知支取	1.25%	是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207001	700.00	2025年2月7日至 2025年2月28日	1.30-1.70%	是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207002	1,300.00	2025年2月10日至 2025年2月24日	1.3%-1.65%	是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理财 20250212001	1,000.00	2025年2月11日至 2025年7月29日	1.90%	是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213001	2,000.00	2025年2月14日至 2025年2月28日	1.3%-1.65%	是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304001	2,900.00	2025年3月4日至 2025年8月4日	1%-2.40%	是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304002	1,600.00	2025年3月4日至 2025年8月4日	1%-2.40%	是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304003	2,700.00	2025年3月4日至 2025年8月4日	1%-2.40%	是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627001	26,000.00	2025年6月30日至 2025年10月3日	1.08%或1.98% 或2.18%	是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804001	3,000.00	2025年8月6日至 2026年2月6日	1.20%或2.10% 或2.65%	否	3,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806001	2,900.00	2025年8月8日至 2026年2月5日	1.20%或2.00% 或2.65%	否	2,9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0806002	4,300.00	2025年8月7日至 2025年11月7日	1%-2.11%	是	-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1011001	26,000.00	2025年10月13日至 2025年12月25日	0.9%或1.9%或 2.1%	是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1107001	4,300.00	2025年11月10日至 2026年5月10日	1%-2%	否	4,300.0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20251011001	26,000.00	2025年12月29日至 2026年7月1日	0.9%或1.95% 或2.15%	否	26,000.00
合计	-	140,100.00	-	-	-	36,200.00

(五)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5,644.73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 12,778.73 万元。

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人民币 3,8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4%，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

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600 万元超募资金购买位于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黄浦江路以南，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兴盛路以南的土地使用权。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00.00 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 1,713.83 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 2,017.71 万元（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有序用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鉴证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管理层编制的《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鉴证，并出具了《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6）第 110ZA0001 号），认为：英华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英华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英华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使用募集资金均履行了相关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以下无正文）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5,644.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2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844.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50万台涡旋压缩机项目	否	17,360.00	17,360.00	-	17,476.82	100.67 (注1)	2024-12-31	2,866.47	是	否
新建涡旋压缩	否	30,506.00	30,506.00	45.26	828.76	2.72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机及配套零件的研发、信息化及产业化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	5,007.69	100.15 (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866.00	52,866.00	45.26	23,313.26	—	—	2,866.47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00.00	3,800.00	-	3,8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		5,600.00	5,600.00	-	1,713.83	30.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2,017.71 (注3)	2,017.71 (注3)	603.96	2,017.7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用途的超募资金		1,361.02	1,361.02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2,778.73	12,778.73	603.96	7,531.54	58.94	—	—	—	—
合计		65,644.73	65,644.73	649.22	30,844.80	—	—	2,866.4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超募资金：12,778.73 万元。</p> <p>2023 年 7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前提下，使用人民币 3,8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补流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74%，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p> <p>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暨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5,600 万元超募资金购买位于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黄浦江路以南，常熟高新区银河路以西、兴盛路以南的土地使用权。</p> <p>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3,800.00 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金额为 1,713.83 万元，已使用超募资金 2,017.71 万元（含交易费用）回购公司股份。</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二）之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三）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意见三、（四）之说明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p>公司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50 万台涡旋压缩机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已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将“新建年产 50 万台涡旋压缩机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9,536.7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该节余募集资金因金额低于 500 万元且低于该项目募集资金净额的 5%，故豁免相关审议程序。</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有序用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募投项目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系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2：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系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3：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200 万元（均含本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截至 2025 年 4 月 7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成交总金额为 2,017.71 万元（含交易费用）。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陈菲

谢佼杏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